

证券代码：300966

证券简称：共同药业

公告编号：2026-004

转债代码：123171

转债简称：共同转债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共同药业”或“公司”）及子公司（包括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下同），根据2025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结合业务发展需要，预计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山东同新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新药业”）2026年度发生总金额不超过4,500万元（不含税金额，下同）的关联交易，该额度有效期为12个月，2025年度与关联方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824.88万元。

2026年3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系祖斌、李明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同新药业	原材料	市场价格	不超过2,000	0.00	799.98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同新药业	甙体药物起始物料	市场价格	不超过2,500	0.00	1,024.90

(三) 上一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同新药业	原材料	799.98	1,000	89.17%	-20%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编号2025-022)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同新药业	甾体药物起始物料	1,024.9	3,000	7.95%	-65.84%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编号2025-022)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湖北源科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土地及地上附着物	532.61	1,657.03	100%	-67.86%	公司于2025年8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编号2025-04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业务发展情况、市场变化、关联方的业务规划等适时进行调整，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上述差异均属于正常生产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关联交易的管理与预计工作，确保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相对更为准确。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的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总金额未超出预计总金额，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基本情况

名称：山东同新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83MA3WMB4P1H

法定代表人：寇祖星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21 年 4 月 15 日

住所：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侯镇工业园益盐路以南、大地路以西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委托生产；货物

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同新药业总资产 25,801.20 万元，净资产 12,073.60 万元，2025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4,600.84 万元，净利润 0.3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共同药业持有同新药业 40% 股权，共同药业董事长、总经理、研发总监系祖斌目前担任同新药业董事，共同药业董事李明磊目前担任同新药业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与同新药业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关联方同新药业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同新药业系公司为延伸激素系列产品产业链、增强市场竞争优势于 2021 年与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756）共同出资设立，并投资建设年产 300 吨醋酸阿奈可他和 200 吨 17 α -羟基黄体酮项目。公司与同新药业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而发生，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及非关联第三方报价标准，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股东权益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由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结合实际业务发生情况与关联方签署具体交易协议，关联交易价格、收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均将严格按照双方签署的具体合同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是因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的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8 日